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尤尼泰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起步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履行监督职责，对尤尼泰事务所执行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专业性、勤勉尽责、讨论与沟通审计事项、续聘建议等方面进行了监督与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IAPA 执业会计师国际联盟成员所，前身为青岛市税务局于 1994 年组建的振青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底脱钩改制为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7 年整合尤尼泰税务集团会计资源，更名为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20 年经财政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审核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并进入证监会首批 46 家从事证券服务业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成立日期：2020年7月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 5059 号前海鸿荣源中心 A 座 801

首席合伙人：顾旭芬

合伙人数量：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为 42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21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7 人。

2024 年度业务总收入（经审计）：12,002.45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7201.6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877.47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5 家，涉及的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5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制造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C-27	制造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674 万元，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 2024 年度年末数：3,136.2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900.00 万元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尤尼泰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上述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要求，尤尼泰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

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在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尤尼泰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尤尼泰事务所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标准无保留的内控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尤尼泰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尤尼泰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其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符合有关规定，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专业、优质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2024 年 12 月 6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尤尼泰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尤尼泰事务所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就审计范围、人员安排、关键时点、审计重点等与尤尼泰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相关安排。

（三）在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尤尼泰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尤尼泰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听取尤尼泰事务所关于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汇报，就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重大事项、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进行沟通。

（四）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尤尼泰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遵循独立的职业准则，参与审计的人员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在审计过程中，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根据其独立性表达意见。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